



白马湖和院东地块 (白马湖美好生活共同体)

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方案

编制: _____

审核: _____

审批: _____

浙江富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目录

第一章、工程概况.....	1
第二章、各项防治措施.....	1
1. 总体要求.....	1
2. 防治大气污染措施.....	1
3. 防治水污染措施.....	2
4. 防治施工噪声污染措施.....	3
5. 能源、资源消耗的控制措施.....	3
6. 严格控制化学品、油品的泄漏和火灾、爆炸的发生措施.....	4
7. 严格控制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和处理措施.....	4
8. 防扰民措施.....	4
9. 防止泥浆、污水、废水外流或堵塞下水道措施.....	4
10. 减少材料消耗和材料节约再利用措施.....	5
11. 节约用水及地下降水和非传统水源利用措施.....	5
12. 对土地植被的保护措施.....	6
13. 对施工区域内的遗址文物、古树名木的保护措施.....	6



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方案

第一章、工程概况

一、项目组成

工程名称：白马湖和院东地块（白马湖美好生活共同体）

建设单位：杭州白马湖生态创意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浙江省地矿勘察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鑫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浙江富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滨江区南至小砾山输水河沿河绿地，西至冠塘路，北至孔沿路。总建筑面积约 23413.83 m²，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 15912.35 m²，地下总建筑面积 7501.48 m²，拟建建筑物主要由 4F 综合体一幢（1F 垃圾房、1F 开闭所、1F 消防、监控室、1F 非机动车位和 1F 配套用房组成），下设一层整体地下室，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基础形式：钻孔灌注桩基础。

本项目±0.000 相当于 1985 国家高程基准 7.250，基坑周边自然地坪整平标高约为 6.650m（绝对标高）。

第二章、各项防治措施

1 总体要求

1.1 为加强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防止因建筑施工对环境的污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规定制定本措施。

1.2 施工现场建立环境保护管理体系，责任落实到人，并保证有效运行

1.3 对施工现场防治扬尘、噪声、水污染及环境保护管理工作进行检查。

1.4 定期对职工进行环保法规知识培训考核。

2 防治大气污染措施

2.1 施工现场主要道路必须进行硬化处理。施工现场采取覆盖、固化、绿



化、洒水等有效措施，做到不泥泞、不扬尘。施工现场的材料存放区、大模板存放区等场地必须平整夯实。

2.2 遇有四级风以上天气不得进行土方回填、转运以及其他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

2.3 施工现场有专人负责环保工作，配备相应的洒水设备，及时洒水，减少扬尘污染。

2.4 建筑物内的施工垃圾清运必须采用封闭式容器吊运，严禁凌空抛撒。施工现场设密闭式垃圾站，施工垃圾、生活垃圾分类存放。施工垃圾清运时提前适量洒水，并按规定及时清运消纳。

2.5 水泥和其它易飞扬的细颗粒建筑材料密闭存放，施防止扬尘。施工现场土方集中堆放，采取覆盖措施。

2.6 土方、渣土和施工垃圾的运输，必须使用密闭式运输车辆，并与持有消纳证的运输单位签定防遗撒、扬尘、乱倒协议书。施工现场出入口处设置冲洗车辆的设施，出场时必须将车辆清理干净，不得将泥沙带出现场。

2.7 施工道路铣刨作业时，采用冲洗等措施，控制扬尘污染。料拌合，采用预拌进场，碾压过程中要洒水降尘。

2.8 施工现场混凝土浇注使用预拌混凝土，施工现场装修阶段设置搅拌机的机棚必须封闭，并配备有效的降尘防尘装置。

2.9 施工现场使用的热水茶炉，炊事炉灶及冬施取暖等必须使用清洁燃料。施工机械、车辆尾气排放应符合环保要求。

2.10 拆除旧有和大临建筑时，随时洒水，减少扬尘污染。渣土要在拆除施工完成之日起三日内清运完毕，并遵守拆除工程的有关规定。

3 防治水污染措施

3.1 搅拌机前台、混凝土输送泵及运输车辆清洗处设置二级沉淀池，废水不得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二次沉淀后用于洒水降尘。

3.2 现场存放油料、油质脱模剂，必须对库房进行防漏处理，储存和使用采取防泄漏措施，防止油料泄漏，污染土壤水体。

3.3 施工现场设置的食堂，设置简易有效的隔油池，加强管理，专人负责定期掏油，防止污染。



4 防治施工噪声污染措施

4.1 施工现场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制定降噪措施。建筑施工过程中使用的设备，可能产生噪声污染的，按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环保部门申报。

4.2 施工现场的电锯、电刨、搅拌机、固定式混凝土输送泵、大型空气压缩机等强噪声设备搭设封闭式机棚，并尽可能设置在远离居民区的一侧，以减少噪声污染。

4.3 因生产工艺上要求必须连续作业或者特殊需要时，确需在 22 时至次日 6 时期间进行施工的，在施工前到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批准后方可进行夜间施工，做好周边居民工作，并公布施工期限。

4.4 有夜间施工许可证进行夜间施工作业时，应采取措施，最大限度减少施工噪声，采用低噪声震捣棒等方法。

4.5 对人为的施工噪声，建立教育管理制度和降噪措施，并进行严格控制。承担夜间材料运输的车辆，进入施工现场严禁鸣笛，装卸材料应做到轻拿轻放，最大限度地减少噪声扰民。

4.6 施工现场进行噪声值监测，监测方法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测量方法》，噪声值不超过国家或地方噪声排放标准，

5 能源、资源消耗的控制措施

5.1 项目现场安装总电表，施工区及生活区安装分电表，并设专人定期抄表。

5.2 对现场人员进行节电教育。

5.3 在保证正常施工及安全的前提下，尽量减少夜间不必要的照明。

5.4 办公区使用节能型照明灯具，下班前，做到人走灯灭。

5.5 夏季控制使用空调，在无人办公或气候适宜的情况下，不开空调。

5.6 现场照明禁止使用碘钨灯，生活区严禁使用电炉。

5.7 施工机械操作人员，尽量控制机械操作，减少设备空转。

5.8 施工用电总包专业分包均需设计量表。地下、室内照明分区分段、分部位手控或安装时控继电器，场区照明设光敏继电器，节电、用电系统安装电容器以提高功率因素。

5.9 所有机械必须符合产品设计匹配电机，根据加工件选用机械，避免大马



拉小车。

6 严格控制化学品、油品的泄漏和火灾、爆炸的发生措施

生产、办公区的化学品、油品一律实行封闭式、容器式管理和使用。设立明显警告标志并配备标准的消防器材。严格执行各项消防规章和防火管理制度。特殊操作工种需培训后方可持证上岗。提高全员防火意识。

7 严格控制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和处理措施

防止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对环境造成影响，单位根据施工特点，树立节能减废的思想，严格执行限额领料制度，减少材料浪费，控制无毒、无害不可利用固体废弃物的产生量。严格控制有毒、有害固体废弃物的排放量。提高各类无毒、无害可利用物资的使用量。建立建筑垃圾分拣站和封闭式固体废弃物回收站。对所有固体废弃物按规定消纳，防止污染环境。

8 防扰民措施

8.1 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工作，科学合理组织施工，争创市级文明安全工地。

8.2 与政府部门和建设单位一起做好工程周围居民的工作，共同维护正常的施工秩序和生活环境秩序。

8.3 教育施工人员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维护群众利益，尽力减少工程施工给当地群众带来的不便，建立起相互理解信任，相互支持配合的良好关系。

8.4 按照设计要求必须连续施工的工程，需在 22 时至次日 6 时进行施工的，在施工前必须向工程所在地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待审查批准后方可施工，未经批准，禁止在限制时间内进行超过国家标准噪声限制的作业。

8.5 已批准夜间施工的，也要加强防范措施，控制声污染，定期、定点进行噪声测试，对强噪声设备要进行封闭作业，如遇有超噪声值施工的要立即制止，对人为制造噪声的，要对违章者进行处罚。

8.6 施工前应当公布连续施工的时间，向工程周围的居民做好解释工作，取得居民的谅解。

9 防止泥浆、污水、废水外流或堵塞下水道措施

9.1 施工现场设冲洗车辆处，并设沉淀池，冲车轮、泵车、泵管废水沉淀后排入市政管网，沉淀池定期清掏。

9.2 工地临时食堂下水道设隔油池，定期清掏污渣，经隔油沉淀后排至市政



管网。

9.3 厕所设化粪池，经沉淀后排入部队内部的市政管网，化粪池定期清理

9.4 下水管一律采用陶瓷对接，防渗水泥滴浆抹管，以防污水渗入地下，污染地下水。

10 减少材料消耗和材料节约再利用措施

10.1 对进入现场的各种材料要加强验收保管工作，减少材料的损坏，最大限度的减少材料的人为和自然损耗。

10.2 加强材料的平面布置及合理码放，防止因堆码不合理造成的损坏和浪费。

10.3 施工现场必须设置垃圾分拣站，并及时分拣回收，先利用后处理。

10.4 搞好限额领料工作；开展综合利用，节约代用报废的物资和包装容器的回收上交利用，做到物尽其用。

10.5 用经济手段管好物资，搞好物资节约工作，严格实行材料“节奖超罚”制度。

11 节约用水及地下降水和非传统水源利用措施

11.1 办公区、生活区及施工区安装分水表。

11.2 现场使用的所有水阀门均为节水型。

11.3 对现场人员进行节水教育。

11.4 办公区、施工区、生活区各明确一名责任人员，检查水泄漏等情况，杜绝长流水现象。

11.5 施工养护用及现场道路喷洒用水时，可以用地下降水井的水源及雨水喷洒，喷洒者应注意节约用水。

11.6 临时用水上水管接口严密，水龙头严禁跑、冒、滴、漏。

11.7 原材使用精打细算，降低耗损，提出合理化建议或用低耗能源材料取代。

11.8 由食堂管理员随时检查生活区域的水龙头，以防浪费生活用水。

11.9 现场中要加强对基坑降水产生的地下水和非传统水源的利用，用于施工期间除饮用水以外的消防、降尘、车辆冲洗、厕所冲洗、结构施工中的混凝土养护及二次装修中的建筑用水。



11.10 教育好工人节约用水用电。防止电动工具未作业时空载运转，夜间减少不必要的照明。

12 对土地植被的保护措施

12.1 施工车辆出场必须清洗，冲车轮、泵车，减少施工场地内的废渣、土对周围土地的污染，将对周围土地植被的污染降低到最小程度。

12.2 减少施工的非废气排出、使用清洁能源。

12.3 对施工废水不得直接排放，必须经过沉淀后才能排入市政管道，减少对周围植被的污染。

12.4 对工人进行安全环保教育，不得对周围土地植被进行损害。

13 对施工区域内的遗址文物、古树名木的保护措施

13.1 在基坑开挖过程中如遇到遗址文物、古树名木，应立即停止作业并马上通知文物部门前来探查和发掘，待有价值的文物发掘完成后，经上级文物主管部门审批后才能施工。

13.2 对工人进行教育，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现文物，应立即停止施工，保护现场，并向负责人汇报。